

山东第二医科大学 2026 年度实验室安全自查实施方案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和校园安全的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全面落实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26 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扎实开展全覆盖、起底式、闭环化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，坚决守住校园安全底线，全面保障师生人身安全与教学科研秩序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深刻认识抓好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原则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健全“学校—二级单位—实验室”三级安全责任体系，全力确保以查促改、以改促建、标本兼治，稳步提升实验室安全风险防控与综合治理水平，着力营造安全稳定、有序运行的实验环境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

1. 压紧压实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，厘清责任边界，逐级传导压力，杜绝责任逐级弱化问题，坚决守住安全底线，确保全校教学、科研等实验、实训活动场所安全稳定。

2. 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，完善实验室分级分类、隐患排查、教育培训、风险评估、应急预案等工作机制，持续强化 I 级、II 级实验室管控与备案。

3. 构建实验室安全风险台账，实现实验室“一室一表、一院一台账”，科学规范重要危险源全生命周期管理，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、全覆盖。

4. 扎实开展问题隐患整改，健全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机制，明确整改措施、责任人和整改时限，做到立行立改、限期整改、跟踪督办、见底见效。

二、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

（一）自查工作领导小组

学校成立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由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，常务副组长由分管实验室工作的校领导担任，其他校领导任副组长，成员由实验室管理中心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保卫处、后勤管理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各学院党政负责人组成，全面负责指导学校实验室开展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。

各学院成立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小组，组长由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，副组长由分管实验室工作的副院长担任，成员由各实验室负责人、实验技术人员、安全员、教师代表等组成，具体负责推进本单位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重点部门专项职责

实验室管理中心：负责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的统筹协调，督

促落实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领导小组工作部署，统筹推进分级分类管理、隐患台账督办和材料汇总上报。

教务处：负责实验教学运行安全，监督教学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，统筹做好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、风险管控与隐患整改等工作。

科研处：负责实验室科研活动安全，监督科研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，统筹做好科研实验室安全自查、科研项目风险评估与隐患整改等工作。

保卫处：负责校园整体安全稳定，统筹做好实验室消防设施巡检、应急演练指导、消防安全检查。

后勤管理处：负责实验室水、电、气、暖等条件保障，统筹做好实验室基础条件运维管理、实验废弃物合规收运处置等工作。

三、自查依据与制度执行

1. 《高校实验室重要危险源主要风险清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
2. 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2）
3. 《山东第二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山东第二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山二医办字〔2024〕17号）

四、自查内容与工作重点

（一）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落实

1. 三级安全责任体系健全，责任到岗、到人、到实验室，签

订安全责任书。

2. 党政负责人亲自部署、靠前督导，共建共管实验室明确牵头主体、厘清责任边界。

3. 落实失职追责，对隐患整改不力、敷衍塞责严肃问责。

（二）管理制度与台账建设

1. 隐患排查、教育培训、风险评估、应急预案、准入制度健全可执行。

2. 实验室分级分类台账动态更新，I级、II级实验室升级备案规范。

3. 设备台账、危险源台账、培训档案、整改记录完整规范、流程可追溯。

（三）重要危险源全流程管控

1. 危险化学品：采购—运输—储存—使用—废弃物处置全链条可追溯；易制爆易制毒双人双锁；分类存放、标识清晰、账物相符。

2. 气瓶：分类固定、防倾倒、防泄漏、远离热源；减压阀完好、定期检验、空实瓶分区存放。

3. 生物安全：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管理；菌毒种专人保管、合规处置；生物废弃物高压灭菌、专业收运。

4. 特种设备：持证上岗、定期校验、专人管理、规范操作、维保记录完整。

5. 加热制冷/大功率设备：用电规范、防火防爆、无人值守

必断电、超期设备及时报废停用。

（四）安全教育与准入管理

1. 新生、新进人员、外来实训人员岗前培训+考核合格准入，培训不合格不得进入实验室。

2. 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、实操实训、应急演练，覆盖全体师生。

3. 高危实验、非常规操作事前风险评估+现场监管，严控实验室关键环节风险隐患。

（五）现场安全与环境秩序

1. 水电气规范，无私拉乱接、串联插排、线路老化、超负荷运行情况。

2. 消防器材完好有效、无遮挡，消防通道畅通，应急照明与疏散标识齐全。

3. 明确区分实验区与学习区，物品分类摆放、整洁有序，实验区不得存放和食用食品饮料，不得摆放与实验无关的杂物。

4. 实验废弃物与生活垃圾分类收集，危险废弃物合规暂存、交接记录完整，不随意倾倒丢弃。

（六）分级分类与信息化填报

1. 按规定完成实验室分级分类复核，I级、II级实验室季度更新备案。

2. 按时在高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服务平台完成信息填报，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。

3. 化学品出入库、危险源、实验室信息实时更新、闭环管理。

五、实施步骤与时间节点

第一阶段：动员部署与工作安排（5月22日—5月25日）

1. 召开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会议，传达省教育厅与学校工作要求。

2. 各单位成立自查工作小组，明确检查重点、责任分工与完成时限。

3. 开展自查标准、平台填报、台账填写等教育培训。

第二阶段：全面自查与台账建立（5月26日—5月31日）

1. 各实验室围绕《高校实验室重要危险源主要风险清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和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2）逐项进行对标自查，填写《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3.1），形成一室一表。

2. 各单位汇总所管辖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，建立本单位《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3.2），形成《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4），明确整改措施、责任人和整改时限，及时进行整改。

3. 完成I级、II级实验室信息复核与数据梳理。

4. 学校重点核查高风险实验室、隐患多发场所、前期整改不到位区域。

第三阶段：信息汇总与材料报送（6月1日—6月5日）

1. 各单位登录“高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服务平台”系统在“学

校实验室信息上报-实验室信息”栏目线上填报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信息填报表（2025年数据）》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信息备案表》。系统技术支持电话：19026807528。

2. 完成本单位《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4）。

3. 完成本单位《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报告》（附件5）。

4. 各单位《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3.2）《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（2026年）》（附件4）和《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报告》（附件5）纸质版（签字盖章）报送地点：办公楼430房间资产管理处实验室管理科；联系人：张薇、刘春秋；电话：8462358；以上3份材料可编辑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sysglzx@sdsu.edu.cn。

第四阶段：整改提升与闭环销号（6月6日—10月16日）

1. 立行立改：对发现的实验室安全隐患，能当场整改的立即整改、现场验收。

2. 限期整改：对短期无法整改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整改方案，明确时限、责任人、管控措施，定期跟踪推进，确保安全隐患整改动态清零、见底见效。

3. 挂牌督办：重大安全隐患由学校挂牌督办，停用整改、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运行。

4. 各学院针对自查和学校检查反馈问题，及时梳理问题整改推进情况，完成学院《实验室安全整改总结报告》（附件6），

未完成整改需在报告中专项说明，明确未完成原因及后续推进计划。《整改总结报告》上报工作后续另行安排。

第五阶段：完善机制与长效巩固（长期）

1. 健全每月常规排查、每季度专项排查、重大节假日重点排查常态化实验室安全检查机制，实现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。

2. 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与应急演练，深化实验室安全信息化管控、重要危险源全生命周期监管，构建系统完备、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实验室安全长效治理体系。

3. 完善实验室安全考核评价与追责问责机制，将安全工作纳入单位与个人年度考核，对责任落实不到位、隐患整改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通报、约谈与追责，以刚性约束压实安全责任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**提高政治站位，夯实安全责任。**始终把安全作为教学、科研和人才培养工作的红线，主要负责人亲自部署、亲自督办，确保责任到岗、到人、到实验室，坚决杜绝责任悬空、工作虚化，共同筑牢实验室安全坚固防线。

2. **坚持全面排查，确保整改到位。**突出问题导向，系统开展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，坚持隐患见底、措施到底、整改彻底，对排查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逐项明确整改措施、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，确保问题整改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、不走过场。

3. **严守时间节点，规范材料报送。**严格按照方案时限完成安

全自查、台账建立、平台填报与材料上报等任务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内容完整、流程规范，严禁迟报、漏报、瞒报，高质量完成实验室安全各项自查工作。

- 附件：
1. 高校实验室重要危险源主要风险清单（试行）
 2. 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6年）
 - 3.1 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（2026年）-实验室填报
 - 3.2 实验室安全风险清单（2026年）-单位填报
 4. 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（2026年）-单位填报
 5. 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报告（2026年）-单位填报
 6. 实验室安全整改总结报告（2026年）-单位填报

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委员会

2026年5月22日